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11010522T000001676561-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看护管理补贴	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0	51.947617	51.947617	**10**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	0	51.947617	51.947617	—	100%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看护管理责任，减少肇事肇祸的发生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。	已完成本地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履行看护管理责任，提高患者治疗与康复的积极性，有效防范肇事肇祸发生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绩效指标性质		绩效度量单位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=		%		15	15	无
		质量指标		=		元/天		15	15	无
		时效指标		≤		月		15	15	无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=		%		15	15	无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定性		其他		20	20	无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≥		%		10	10	无
总分								**100**	100	